

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20 人，有鑑於氣候變遷是目前全世界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。在聯合國報告中，台灣屬於氣候變遷的高危險群。而台灣碳排放量全球排名 24，人均排放量更高居全球首位，高出全球平均數的 2.3 倍，台灣在減碳議題上應有更積極的作為。又前內政部長李鴻源在「全國氣候變遷會議」上提出警訊，如果台灣再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，一旦開徵碳稅，2025 年全民繳納碳稅將達 1,427 億元，2030 年更要繳將近 5,200 億元以上。為加強環境保護，落實節能減碳，降低氣候變遷的衝擊，本席等要求政府儘速完成「綠色經濟政策綱領」；研擬設立綠色投資銀行；積極與民間合作，發展綠色經濟與研發替代能源；加速溫室氣體減量相關法規之修法；推廣綠色建築與復育溼地與森林，達到降溫減碳效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

連署人：邱文彥 吳育仁 陳淑慧 潘維剛 鄭天財

陳歐珀 詹凱臣 林德福 陳碧涵 羅明才

簡東明 楊玉欣 廖正井 王育敏 江惠貞

蔡正元 蔡錦隆 張嘉郡 孔文吉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四案，請提案人陳委員碧涵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委員碧涵：（14 時 6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陳委員鎮湘等 16 人，有鑑於正規學期內族群文化學習有深度、廣度及時數不足之現象，致使我國多元族群文化之特色無法被彰顯，教學成效有限；而第三學期族群文化課程之推動，將有助於解決此一教育現況。爰此建請教育部（一）儘速提出第三學期族群文化課程申請辦法，於明年暑假開始執行；（二）鼓勵國中、國小依據學校發展目標，規劃具特色之第三學期族群文化技藝課程，積極參與、申辦及推動；期盼透過第三學期文化課程之實踐，落實本土教育之願景，增進族群文化之理解，宣揚我國之多元文化內涵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：

本院委員陳碧涵、陳鎮湘等 16 人，有鑑於正規學期內族群文化學習有深度、廣度及時數不足之現象，致使我國多元族群文化之特色無法被彰顯，本土教育仍需加強；而第三學期族群文化課程制度之建立，將有助於解決此一教育困境。第三學期「族群文化課程」，應以活動式及可實作的課程設計，讓學童們能浸潤在文化情境中，深入體驗、習得族群的語言、文化與技藝；以彌補正規課程進度壓力下，難以達成的文化學習教育目標。職是之故，除了本席日前建請行政院責成教育部、文化部、內政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等相關部會，一、成立跨部會平台訂定我國「多元族群文化技藝學習重點項目」，及提供文化技藝內容與素材；二、以及結合教育部、僑委會「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」、「大專青年藝術下鄉」等計畫和資源，納入推動第三學期族群文化技藝課程等建議外；爰此建請教育部：（一）儘速提出第三學期族群文化課程申請辦法，於明年暑假開始執行；（二）鼓勵國中、國小依據學校發展目標，規劃具特色之第三學期族群文化技藝課程，積極參與、申辦及推動；期盼透過第三學期之實踐，落實本土教育之願景，增進族群文化之理解，提升國際能見度，宣揚我國之多元文化內涵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

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暑期第三學期的概念，在世界各國的教育體系中，正逐漸發酵。舉例而言，韓國京畿道的內洞國小，2014 年暑假就開設了「歷史中我們的文化」以及「我是文化外交官」的課程；老谷國小則是規劃出 15 個「情境教室」，教導韓紙工藝、創意魔術、Kpop 舞蹈結合花式跳繩、教育新聞討論、深化數學等多樣化的課程。這些課程內容都不是「考試」項目，然而卻是從學童的角度出發，透過高度參與的活動與實作，教導他們認識國家文化、啟發邏輯創意思考以及關心時事、表達自我。

二、馬總統曾在「2011 年全國原住民族行政會議」，拋出了「第三學期」的概念，利用寒暑假，讓學生接受民族文化教育，彌補正規學制內族群文化教育之不足。

三、目前「第三學期」制度在國教院的推動下，針對客語及閩南語族群，透過較為活潑的教學內容與方式，注入文化刺激和活力，進行試點教學，獲得不錯的成效；建議教育部應納入更多元的族群文化教學內容，朝「典範→複製→全面推動」的方向發展。

四、客家、閩南、原住民及新住民所擁有的語言與文化，是我們重要的文化資產，也是下一代在世界舞台發光的堅實基礎。透過第三學期之制度，將有助於實踐族群文化之教育，培養深具文化涵養與國際競爭力的下一代。

提案人：陳碧涵 陳鎮湘

連署人：陳淑慧 邱文彥 羅明才 徐少萍 鄭天財

蘇清泉 潘維剛 簡東明 呂學樟 顏寬恒

江惠貞 張嘉郡 廖正井 楊玉欣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五案，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賴委員士葆：（14 時 7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2 人，查文化創意產業為當前政府大力推動的產業，102 年總產值高達七千餘億，其深具文化內涵與創造力，更象徵國家軟實力的具體展現。不過，文化產業最有發展潛力之一的國樂式微的危機頻現，例如：揚琴樂團長期因曲目缺乏，終致技藝及作品瀕臨失傳。事實上，九〇年代以後，國樂朝向所謂一元精英的模式發展，使其藝術資源分配公平性受到強烈地質疑，進而衍生當公資源不再豐富時，樂團如何形塑本土創造力之音樂內涵，以及表演藝術持續吸引新、舊群眾關注等問題。因此，有鑑於國樂藝術發展並非一蹴可幾，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，除了積極於培養國樂種籽傳習人外，更應致力於國樂藝術發展的轉化，使其與人們生活、商業密切結合，以建立國樂市場空間及藝師實際生存的「生息機制」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五案：

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2 人，查文化創意產業為當前政府大力推動的產業，102 年總產值高達七千餘億，其深具文化內涵與創造力，更象徵國家軟實力的具體展現。不過，文化產業最有發展潛力之一的國樂式微的危機頻現，例如：揚琴樂團長期因曲目缺乏，終致技藝及作品瀕臨失傳。事